

证券代码：874519

证券简称：海昌智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18 日 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广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及上市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2) 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666,666 股（含本数，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及上市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400 万股（含本数），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4) 定价方式：

通过 ☒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5) 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将由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决定，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线束生产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29,882.00	28,6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818.00.00	7,7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8,900.00	8,900.00
合计		46,600.00	45,200.00
若本次发行及上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			

行及上市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9)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票限售期的要求。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或公司另行召开股东大会终止或撤销本决议之日止。若在此期间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决定，则本次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11) 其他事项说明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及上市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战略配售：本次发行及上市或将实施战略配售，具体配售比例、配售对象等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市场状况确定。

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最终方案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